武定县城市生活垃圾处理工程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评审意见表

评审时间：2023 年 3 月 1 日	地点：昆明市
评审方式：☑函审，☐会议评审，☐函审、会议评审结合，☐其他_____	
评审结论：☑通过评审，☐原则通过但需进行修改复核，☐未通过评审	
评审过程： 通过委托专家函审，对照《企业事业单位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评审工作指南（试行）》中的评审表逐项打分评审，综合平均分分：81.3 分，综合意见如下： 总体评价： 应急预案编制规范，内容全面，主要环境风险因子分析合理，环境风险评估符合要求，评价等级和情景构建划分合理，应急物资配置充分，应急体系构成合理，应急措施基本满足要求，同意通过评审，经认真修改完善后，可上报、备案。	
问题清单： 1、环境风险物质前后不统一，环境风险物质识别不准确。 2、未能说明与上版环境风险应急预案相比，涉水物质风险等级变大的原因。 3、现有环境风险防控与应急措施不具体，部分应急措施可操作性不强。 4、突发环境事件情景源强分析不够充分。 5、风险源事故环境影响分析应结合相应的措施。	
修改意见和建议： 1、核实环境风险物质。 2、核实与上版应急预案环境风险源变化情况。 3、完善现有环境风险防控与应急措施、制度。 4、加强风险事故源强分析。 5、结合环境风险源强、污染途径、防控及应急措施，强化风险源事故环境影响分析。	
评审人员人数：3 评审组长签字：李群 其他评审人员签字：李玲 [illegible] 企业负责人签字：_____ 2023 年 3 月 1 日	

附：定量打分结果和各评审专家评审表。